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56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14年8月6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4年8月11日召开,应到董事八人,实到五人,独立董事刘国常先生、董事谢奕先生、胡远芳女士因有事未能出席,分别委托陈珠明先生、肖卫中先生、赵文华女士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副董事长肖卫中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恒大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广告款项回收,提高广告回款率,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达成以恒大地产旗下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建设销售的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协议,金额为1777.5088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独立意见,《关于以恒大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公告》(2014-057)详见2014年8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保利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拓展广告渠道,提高广告收入,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以保利旗下保利天悦洋房(11号楼30楼3001、3002)两套单位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协议,金额为2601.5061万元。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朱征夫在保利地产也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在本议案审议时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该议案已经公司非关联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该关联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以保利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4-058)详见2014年8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14-059)详见2014年8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董事会同意利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总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滚动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4-060)详见2014年8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5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恒大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恒大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议案》。

为加快广告应收款项回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报经营”)拟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地产”)达成以恒大地产旗下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建设销售的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协议,金额为1777.5088万元。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78号3801房

注册资本:25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长龙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室内装饰;安装制冷空调设备;园艺工程;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交易对方不存在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资产:金碧海岸花园棕榈湖9号

项目位置:佛山金沙洲大桥沿江北段

物业类别:住宅

预售证号:南房预字第2014021002号

开 发 商:恒大地产集团

入住时间:2016-12-31

产权年限:70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金额:

以恒大地产旗下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建设销售的金碧海岸花园棕榈湖9号,总价为1777.5088万元,全部用于支付《广州日报》广告版面款项。其中1006.5348万元用于抵扣恒大地产下属广告公司所欠公司2013年的部分广告款项,其余770.9740万元用于抵扣恒大地产下属广告公司2014年在公司的广告款项。

(二)交易定价依据:本次交易以市场价进行交易,交易价格符合市场行情,不存在不公允情况。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可以加快我司广告款项的回款速度,提高我司的回款率,稳定客户在广州日报的投放份额,提升公司广告业务收入。其次,公司购置住宅物业出租或持有自用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现金流充足,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构成财务压力。

公司承诺:公司承诺在本投资事项实施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物业市场价值下跌的风险

政府为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制定了多项调控政策,以抑制房价过快上升。拟购买物业有可能因政府不断出台的调控政策而出现市场价值下跌的风险。为防范此风险,公司在选择置换物业的时候,挑选了品牌、地段、楼层、朝向、户型设计、配套设施等都较优的物业作为置换标的物,利用优质物业的稀缺性尽量降低物业市场价值受宏观空调政策影响大幅贬值的风险。

2.物业租赁经营的风险

拟购买的物业将被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持有,主要收益来源于租赁收入,有可能会受周边租赁市场的变化而面临经营风险。为防范此风险,公司在公司资产管理部门负责对物业进行专门经营管理,采取灵活措施来对物业进行租赁经营等经济手段来防范风险。

3.物业延迟交付及办理产权证的风险

为防范有可能出现的延迟交付和延迟办证的风险,公司将在与开发商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确约定交房时间和办证时间以及相关违约责任。若出现开发商延迟交楼或延迟办证的情况,公司将通过法律途径向开发商追讨相应的违约责任。

4.物业未来出售的风险

拟购买物业未来若需进行出售处理时,有可能面临价格下跌、二手房买卖限制政策、买受人支付能力等风险。为防范此类风险,未来若出售该物业,公司将通过合资格的产权交易平台进行竞价转让,并通过公开产权交易平台规范的交易流程进行交易,避免交易中出现风险。

七、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对公司提供该议案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阅读并审议的基础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核:公司目前现金流充足,本次交易是以恒大房产等额支付《广州日报》广告版面款项,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构成财务压力。其次,公司可通过物业出租或持有自用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事项公开、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采用以恒大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交易事项;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商品房买卖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58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保利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为拓展广告渠道,提高广告收入,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报经营”)拟与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地产”)达成以保利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协议。

2.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朱征夫担任保利地产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公司与保利地产具有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4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保利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广报经营与保利地产达成一致意见,拟以保利地产旗下的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金额为2601.5061万元。

因独立董事朱征夫在保利地产担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的审议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0-33层

注册资本:1,070,699.16万元

法定代表人:宋广菊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建筑物拆除;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土石方工程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酒店管理;商品批发贸易;商品零售贸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资产:保利天悦11号楼(房号:3001、3002)

项目位置:海珠区阅江路琶洲塔公园旁

物业类别:住宅

预售证号:20120345

开 发 商: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入住时间:2016年3月交楼

产权年限:70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标的合同金额:

以广告置换的方式购买保利地产开发的保利天悦11号楼30楼3001、3002两套单位,总价为2601.5061万元,用于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

(二)交易定价依据:本次交易以市场价进行交易,交易价格符合市场行情,不存在不公允情况。

(三)支出款项的资金来源:《广州日报》广告版面等额置换。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可增加交易对方在《广州日报》的广告投放量,提升公司广告业务收入。其次,公司购置物业出租或持有自用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资源,提高资产利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现金流充足,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构成财务压力。

公司承诺:公司承诺在本投资事项实施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物业市场价值下跌的风险

政府为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制定了多项调控政策,以抑制房价过快上升。拟购买物业有可能因政府不断出台的调控政策而出现市场价值下跌的风险。为防范此风险,公司在选择置换物业的时候,挑选了品牌、地段、楼层、朝向、户型设计、配套设施等都较优的物业作为置换标的物,利用优质物业的稀缺性尽量降低物业市场价值受宏观空调政策影响大幅贬值的风险。

2.物业租赁经营的风险

拟购买的物业将被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持有,主要收益来源于租赁收入,有可能会受周边租赁市场的变化而面临经营风险。为防范此风险,公司在公司资产管理部门负责对物业进行专门经营管理,采取灵活措施来对物业进行租赁经营等经济手段来防范风险。

3.物业延迟交付及办理产权证的风险

为防范有可能出现的延迟交付和延迟办证的风险,公司将在与开发商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确约定交房时间和办证时间以及相关违约责任。若出现开发商延迟交楼或延迟办证的情况,公司将通过法律途径向开发商追讨相应的违约责任。

4.物业未来出售的风险

拟购买物业未来若需进行出售处理时,有可能面临价格下跌、二手房买卖限制政策、买受人支付能力等风险。为防范此类风险,未来若出售该物业,公司将通过合资格的产权交易平台进行竞价转让,并通过公开产权交易平台规范的交易流程进行交易,避免交易中出现风险。

七、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对公司提供该议案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阅读并审议的基础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核:公司目前现金流充足,本次交易是以保利房产支付《广州日报》广告款项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商品房买卖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5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报经营”)现有银行授信额度期限届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范围的不断扩大,为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公司拟在银行授信额度到期后继续申请银行授信额度。2014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见下表: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对象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品种
1	交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公司	10,000.00	综合授信
2	中信银行广州环市支行	公司	10,000.00	综合授信
3	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公司	10,000.00	综合授信
4	交通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广报经营	10,000.00	综合授信
5	中信银行广州环市支行	广报经营	10,000.00	综合授信
6	工商银行广州大德支行	广报经营	10,000.00	综合授信
7	广发银行阳江支行	广报经营	1,000.00	综合授信

以上授权期限为一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肖卫中先生签署上述申请授信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4-060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升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滚动购买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细情况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1.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在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属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规定范围,不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

4.资金来源

资金为公司或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投资。

5.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6.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主要面临的风险有:

(1)投资风险。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在选择投资时机和投资品种时,财务部负责编制投资分析报告,必要时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提交公司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委员会批准后方可进行。公司财务部会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①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②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③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①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核人、审批人、操作人、资金管理人应相互独立;

②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③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已制定《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银行理财实施细则》,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

2.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通过适度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披露日期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30103期	4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编号:2013-050	2014年1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665095.89元
2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235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编号:2013-050	2013年12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245917.81元
3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公司红棉理财—36天人民币债券计划”	125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编号:2013-050	2013年11月5日到期,投资收益:51780.82元
4	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3年第235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3年10月9日编号:2013-050	2013年12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245917.81元
5	广州大洋广告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30190期	35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3年10月17日编号:2013-052	2013年12月31日到期,投资收益:364383.56元
6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30283期	42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3年11月14日编号:2013-062	2013年12月27日到期,投资收益:247397.26元
7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30520期	39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12日到期,投资收益:235068.49元
8	广州大洋广告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30520期	33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12日到期,投资收益:198904.11元
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利得盈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227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24日到期,投资收益:229041.10元
10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利得盈2013年第231期人民币保本理财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编号:2014-002	2014年2月21日到期,投资收益:254109.59元
1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195期	43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1月30日编号:2014-006	2014年3月3日到期,投资收益:207342.47元
12	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330期”	3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1月4日编号:2014-002	2014年3月31日到期,投资收益:433972.60元
13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40268期	39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2月18日编号:2014-009	2014年4月8日到期,投资收益:277487.67元
14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644期	25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4月5日编号:2014-024	2014年5月6日到期,投资收益:120547.95元
15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271期	2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2月26日编号:2014-012	2014年6月23日到期,投资收益:352602.74元
16	广州大洋广告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2171140271期	3300	保本保收益型	2014年2月26日编号:2014-012	2014年6月23日到期,投资收益:581794.52元
1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计划2171140356期	43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4年3月6日编号:2014-013	2014年6月23日到期,投资收益:712739.73元
18	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85天)14GZ028A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4月3日编号:2014-023	2014年6月24日到期,投资收益:391232.88元
19	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公司红棉理财—35天人民币债券计划	2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年6月18日编号:2014-045	2014年7月22日到期,投资收益:103349.55元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对公司提供该议案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阅读并审议的基础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目前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资金安全情况下,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六、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办法》及《委托银行理财实施细则》等文件,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和风险管控措施。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按照国家相关法规和公司规定,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不应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符合公司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决策程序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

七、备查文件

1.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4-030
债券代码:122032 债券简称:09隧道债
转债代码:110024 转债简称:隧道转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14年8月8日,累计共有1,001,270,000元“隧道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144,685,044股,占本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1,298,659,332股的11.14%;占截至2014年8月8日本公司总股本2,805,962,756股的5.1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4年8月8日,尚有1,598,730,000元“隧道转债”未转股,占“隧道转债”发行总量的61.4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9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公开发行了2,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26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原A股股东全额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26亿元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3]1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260,000万元可转债于2013年9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隧道转债”,债券代码“110024”。

(三)可转债转股概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隧道转债”自2014年3月1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起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9.71元/股;2014年6月16日,因实施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为人民币4.71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隧道转债”转股期自2014年3月14日起,至2019年9月13日止。

2014年6月30日至2014年8月8日期间,累计共有379,022,000元“隧道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80,471,441股;截至2014年8月8日,累计共有1,001,270,000元“隧道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144,685,044股,占本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1,298,659,332股的11.14%;占截至2014年8月8日本公司总股本2,805,962,756股的5.16%。截至2014年8月8日,尚有1,598,730,000元“隧道转债”未转股,占“隧道转债”发行总量的61.4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1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14年8月8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25,845,510	0	825,845,51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99,645,805	80,471,441	1,980,117,246
总股本	2,725,491,315	80,471,441	2,805,962,756

四、其他

咨询部门: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咨询电话:021-65419590

传 真:021-65419227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4-023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赛思”)的通知:普利赛思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066.44万股质押给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相关股权质押登记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日为2014年8月8日,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日至普利赛思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普利赛思持有公司股份4066.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2%。普利赛思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总数为4066.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2%,为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00%。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4-089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8日接到控股股东张观福先生通知,获悉其于2013年8月8日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880,000股 (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质押股份数为10,440,000股) 的公司股份已于2014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手续。

目前,张观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5,713,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1%。本次股权质押登记解除后,张观福先生所持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134,833,85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8.89%,占公司总股本的26.94%。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4-084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重要参股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8月5日起停牌。

目前,该重大事项还在进一步论证中。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防止由此而引起的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本公司股票2014年8月12日继续停牌1天。

本公司将于2014年8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并于8月13日公告相关进展情况并复牌。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9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3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13年9月23日~2014年9月22日,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7)。

2014年8月11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51 股票简称:宁波联合 编号:临2014-042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关于公开说明承诺履行情况的函》,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宁波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甬证监发(2014)1号)的要求,荣盛控股对截至2014年6月30日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进一步公开说明如下:

一、荣盛控股未履行完毕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

荣盛控股于2009年12月31日披露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权益变动报告书”),其中承诺:于收购完成后一年内,启动将杭州盛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元房产”)和已取得的储备土地注入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联合”或“上市公司”)的相关工作。

二、荣盛控股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和目前进展

2010年4月14日,荣盛控股收购宁波联合的股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其后,因受房地产政策调控因素的影响,荣盛控股决定暂缓实施资产注入计划,待政策性障碍消除后再启动相关工作。相关情况已由宁波联合进行公开披露(详情请见2011年3月31日、2012年10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宁波联合的相关公告)。

鉴于2013年以来政策环境的变化,为解决荣盛控股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荣盛控股与宁波联合于2013年9月启动将荣盛控股的房地产业务注入宁波联合的相关工作。2013年10月18日,荣盛控股向宁波联合发送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告知函》,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荣盛控股拟通过由宁波联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将房地产业务注入宁波联合,该事项对宁波联合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荣盛控股的上述承诺履行工作进入实质性操作阶段。

2014年1月17日,宁波联合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预案,交易方案为宁波联合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荣盛控股购买其持有的盛元房产50%的股权以及大连海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滨置业”)50%的股权。

为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力、壮大上市公司的房地产业务规模,2014年6月,荣盛控股收购三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盛元房产50%的股权,并收购浙江恒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海滨置业1%的股权。前述收购完成后,荣盛控股持有盛元房产100%的股权、海滨置业51%的股权。

2014年7月16日,宁波联合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四次临时会